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邱姿榕

電話：03-8462860#512

電子信箱：jc0324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0820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網路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實務分享 (376550000A_112008207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辦理112年「網路資訊安全-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實務分享」研習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資訊教育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內容為因應現代數位公民必備的基本知識，透過本課程瞭解資訊安全原則。如何在使用電腦、網路、數位金融服務和智慧型手機等科技產品時，保護個人資訊安全及了解保護個人資料作法；同時了解網路交友、網路成癮、網路言論與網路霸凌的相關議題。最後利用實例分享結合資訊科技在資訊社會中，包含網路傳播、社群網路、假新聞等，以及隱私權保護、電腦與網路資訊安全所引發的資訊與媒體相關倫理議題探討。
- 三、研習資訊與報名方式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5月31日(星期三)，下午14時至17時。
 - (二)研習對象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112/04/27



(三)研習方式：線上課程，課程連結：meet.google.com/dwt-chn-cjp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
網址：www2.inservice.edu.tw，課程代碼：3851705。

四、請同意核予與會人員(公)差假出席，並同意課務排代，代
課費及差旅費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